

我所認識的國科會自然處研究員何怡帆小姐

戴明鳳 清華大學物理系教授

---一位雖不是科學家、不是物理學者，但卻為物理學術界服務奉獻近 40 年的特別物理工作者，陪伴所有台灣物理學者一路走過台灣物理的學術研究艱辛草創與開發成長的發展歷程。



照片一 左照：國科會自然處物理組兩位永遠充滿活力幹勁和服務精神的何怡帆研究員和徐愛佳助理研究員；右照：何怡帆研究員全程參加 2007 年 11 月 10-11 日由清華大學物理系所舉辦的 2007 年物理與化學女性學家聯合研討會，會中何小姐和與會女性學者間的高度互動。

成立於 1959 年，直接隸屬於行政院的国家科學委員會(國科會)是政府為推動科學技術發展的專責機構。去年國科會為慶祝成立 50 週年，舉辦了一系列相當成功的 50 科學之旅活動。才剛辦完，該會根據 2010 年 2 月 3 日修正的《行政院組織法》，自 2012 年元旦起將和原子能委員會合併升格為科技部。如今走過台灣科學與科技快速發展的 51 個歲月的旅程中，長期與台灣學術界研究人員一直有著密切無法切割關係的「國科會」一詞即將功成身退，隱退在歷史的洪流之中。當此國科會組織即將改制改名的前夕，若有興趣深入瞭解國科會的緣起、過去的發展歷史，也許最適當的見證人是國科會自然處研究員何怡帆小姐---她雖然不是科學家，她雖然不是物理學家，但卻以她一生最精華的三分之二的歲月生涯，陪伴台灣幾乎所有物理學者一起走過台灣物理學術研究中最艱辛草創與開發的歷程，為台灣物理界服務奉獻了近 40 年之久，充分見證台灣物理學家過去 40 年的努力和成就的一位特別女性物理工作者。

筆者從大學畢業在清華物理系擔任古煥球教授的研究助理時，即因常幫古教授接

洽事宜，當時常透過電話開始接觸何小姐至今，數數竟已有 28 年之久。幾天前，突然好奇地問她在國科會服務多久了？答案竟是已近 40 個年頭，且此份工作是她這一生第一份工作，也是唯一的一份工作。再進一步探問目前任職國科會的職員有誰的服務年資比在她還久，答案是否定。

1971 年 5 月鳳凰花開之際，當時才 22 歲的她即將自淡江大學物理系大學畢業，便在當時淡江大學物理系系主任石育民教授的極力推薦下進入國科會自然組工作，當時自然組內僅兩位專職組員，她即為其中一位。如今由於學術研究領域和人員的大幅成長，自然處也早已依學門領域分有物理、化學、數學、統計、地球科學、大氣科學、海洋科學和永續、防災九大學門，目前自然處的正式專任人員也增加到十三位之多。許多次她有機會調升主委辦公室服務或其他單位，但她卻始終堅持選擇留在物理學門為台灣的物理學者服務。

近 40 年來，只要是在台灣物理學界工作過的學者相信或多或少都曾透過不同形式、不同接觸管道和國科處何怡帆研究員接觸過；或曾由她為大家接辦過各種研究計畫、出國或研討會議的申請案；也許您未曾見過她，但您可能接過她的來電或接過她所發送的電子郵件。或許您和她相當熟識，但相信大部分人並不知道，再過半年，100 年 5 月份時，她在國科會服務的年資即已累積長達 40 年之久，這幾乎是她現今人生的三分之二歷程。可說她是用她從年輕時即已擁有的青春活力和服務奉獻的精神一路陪同台灣所有物理學者，甚至碩、博班研究生，一起從台灣學術界的艱辛草創期，走過韋路藍縷的奮鬥期，到現今在國際學術界開花結果的展現期。

長達 40 年的資深工作經歷，從未改變過何小姐為學術人士始終如一的熱忱精神和謙和的服務態度，在她身上看不到一般資深工作者常輕易或不小流露的傲慢顏色或油條的態度。對年輕學者只要在能力所及之處，她總會盡量協助或給予適切的指引。您常可在各種物理研討會中不時看到何小姐身影，在研討會中她總是很認真地聽取研究人員的發言和意見，您也經常可看到她與物理學者之間高度的互動。對學者好的意見和建議也總會盡力將之在國科會內部管理層級傳達，並積極規劃與推動創新、有益的政策或方案。

目前國科會「給予懷孕生產或請育嬰假的人員給予著作延長兩年寬限的考評制度」和多數大專校院已建立的「基於保障懷孕及生產之女性教師，增列延長女性教師得送審之著作年限」規定即是 2001 年台灣的女性物理工作小組推動相關制度時，何小姐於當時給予我們極多相當有用的建議。其他如該如何在國科會內順利推動的建議方式和推動流程，及展開推動流程後，在她全力的協助下，才得先在國科會自然處內的計畫審查制度中首開推行，之後國科會正式建立制度，並通過隨即執行。並為物理學門多方爭取預算，

如為物理學門爭取到自2007年起的四年經費，以供物理的研究團隊發展新穎材料單晶與磊晶成長技術所需的關鍵核心設施，及建立關鍵性材料與晶體成長的開發能力。

話說當時中華民國物理學會於 2001 年初成立女性物理工作小組時，即積極著手推動女性研究人員於生產和育嬰期的研究考評年資延後計算制度。當時女性物理工作小組成員和化學界多位女教授雖然都很積極，甚至辦理研討會和討論會讓大家一起討論此議題，並獲得相具體的共識意見，但卻不知該如何將決議的意見轉達到國科會或將之推展到各大學院校。當時在討論時，何小姐總會盡量以自己的時間抽空參與我們的討論，並仔細聽取來自多方不同的意見，並告知國科會內的立場和當時的生態。最後她建議將會議結果撰寫成正式的公文，由中華民國物理學會正式發文給國科會，並送一份副本給自然處，何小姐回至自然處，事先向當時的處長楊弘敦教授(現任國立中山大學校長，曾任國科會副主委)轉達會議結果和大家的意見，因為她從旁適切的說明和協助，很快的獲得楊弘敦處長的全力支持，立即在自然處首先推動，楊處長並將案由原委在國科會的處長會議中報告此事，隔年在國科會即通過此制度，2004 年即獲正式列入專題計劃申請注意事項中。之後各大專校院即依據國科會的法規紛紛推動類似的制度，使得國內女性學者獲得相當程度的保障。

何小姐也經常為自然處多方爭取額外預算，如 2007 年起爭取到四年經費，建立了國內新穎材料單晶與磊晶成長所需之關鍵核心設施及關鍵性材料與晶體成長之開發能力。

此外，據筆者所知在國科會近數十年長久的發展中，不斷有許多創新制度、法規和方案推出，始得提供台灣學術界一個優質的研究環境、豐沛的研究資源，進而帶動國內學術研究領域的快速發展，此一系列的推動過程，自然處常處於率先構想、推動和執行的單位，而這之中的資料搜尋、法規制度條文與細節的考量、文字的撰寫，亦即事後的推動與執行，在在都有何小姐不少的貢獻，但是推動成功後，我們常歸功於管理階層或決策者，而她的貢獻總是被隱身於成功的背後。